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29,077	375,853
銷售成本		<u>(307,814)</u>	<u>(349,235)</u>
毛利		21,263	26,618
其他經營收益		29	13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7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按公平值透過 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1)	(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	(29)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4,093)	(5,771)
融資成本	6	<u>(4,221)</u>	<u>(440)</u>
除稅前溢利		12,898	20,565
所得稅開支	7	<u>(3,388)</u>	<u>(3,975)</u>
期內溢利	8	9,510	16,59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553)</u>	<u>(1,84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7,957</u>	<u>14,748</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9,488	16,634
— 非控股權益		<u>22</u>	<u>(44)</u>
		9,510	16,59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969	14,936
— 非控股權益		<u>(12)</u>	<u>(188)</u>
		7,957	14,748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	10	0.97	1.69
— 攤薄	10	<u>0.97</u>	<u>1.6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853	6,188
使用權資產		343	679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12	–	–
		<u>6,196</u>	<u>6,867</u>
流動資產			
存貨		2,770	25,7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473,623	355,90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	173	55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5	114	126
可退回稅項		1,222	1,2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224	24,335
		<u>490,126</u>	<u>407,87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14,137	145,477
合約負債		106	–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	17	50,000	50,000
租賃負債	18	168	497
銀行及其他借款	19	16,001	17,818
承兌票據	20	27,477	–
企業債券	21	50,500	9,380
應付稅項		10,261	8,082
		<u>368,650</u>	<u>231,254</u>
流動資產淨值		<u>121,476</u>	<u>176,6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7,672</u>	<u>183,487</u>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20	11,841	33,755
企業債券	21	–	41,858
		<u>11,841</u>	<u>75,613</u>
資產淨值		<u><u>115,831</u></u>	<u><u>107,87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4,910	4,910
儲備		108,018	100,049
		<u>112,928</u>	<u>104,959</u>
非控股權益		<u>2,903</u>	<u>2,915</u>
總權益		<u><u>115,831</u></u>	<u><u>107,874</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可換 股債券的 權益部分	外幣換算 儲備	累計虧損	總儲備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4,910	190,049	6,640	(11,224)	(103,263)	82,202	3,147	90,25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1,698)	16,634	14,936	(188)	14,748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4,910</u>	<u>190,049</u>	<u>6,640</u>	<u>(12,922)</u>	<u>(86,629)</u>	<u>97,138</u>	<u>2,959</u>	<u>105,007</u>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4,910	190,049	-	(13,723)	(76,277)	100,049	2,915	107,87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1,519)	9,488	7,969	(12)	7,957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4,910</u>	<u>190,049</u>	<u>-</u>	<u>(15,242)</u>	<u>(66,789)</u>	<u>108,018</u>	<u>2,903</u>	<u>115,83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943)	7,50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238)</u>	<u>(41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2,176)	7,09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335	8,188
匯率變動的影響	<u>65</u>	<u>(398)</u>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u>12,224</u></u>	<u><u>14,886</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区蓮花街道福中社區金田路4028號榮超經貿中心2408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座22樓2210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以及跨境業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會影響政策應用、本年度至今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說明性附註。附註載有對事件及交易的說明，該等說明就理解本集團自2023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具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並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應用的會計政策相同。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但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公平值的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以進行有秩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接收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乃採用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參數劃分為三個層級之公平值層級作出：

第一級層級參數：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層級參數： 第一層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之直接或間接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參數。

第三級層級參數：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參數。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事項發生或條件改變而引起的轉換當日確認自三個層級中的任何一個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

金融工具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參數
	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 上市權益證券	126	126	第一層級	於活躍市場之 報價

4. 收入

收入指於期內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跨境業務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於期內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之客戶的合約		
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系列分類		
— 跨境業務	328,950	375,468
— 線上營銷及其他諮詢服務收入	112	112
	<u>329,062</u>	<u>375,580</u>
其他來源收入		
— 來自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利息收入	15	273
	<u>329,077</u>	<u>375,853</u>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商品或服務類別。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融資租賃業務(賺取利息收入及手續費以及諮詢費)及購買租賃資產。
- (ii) 跨境業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合併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跨境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融資租賃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28,950	15	112	329,077
分部溢利／(虧損)	<u>20,308</u>	<u>(261)</u>	<u>(112)</u>	<u>19,935</u>
未分配經營收入				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1)
行政及其他開支				(2,809)
融資成本				<u>(4,221)</u>
除稅前溢利				<u><u>12,898</u></u>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跨境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融資租賃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75,468	273	112	375,853
分部溢利／(虧損)	<u>25,436</u>	<u>(56)</u>	<u>(190)</u>	<u>25,190</u>
未分配經營收入				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3)
行政及其他開支				(4,234)
融資成本				<u>(377)</u>
除稅前溢利				<u><u>20,565</u></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並未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若干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若干其他開支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行政總裁報告之計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跨境業務	475,508	391,059
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業務	3,487	3,585
其他	9,664	9,848
未分配企業資產	<u>7,663</u>	<u>10,249</u>
綜合資產	<u><u>496,322</u></u>	<u><u>414,741</u></u>
分部負債		
跨境業務	185,682	103,705
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業務	182	409
其他	10,881	10,976
未分配企業負債	<u>183,746</u>	<u>191,777</u>
綜合負債	<u><u>380,491</u></u>	<u><u>306,867</u></u>

旨在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可退回所得稅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包括若干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以及中央化管理的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企業債券、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以及若干租賃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地點位於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資料乃按營運地點呈列。本集團關於其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區劃分的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	127	50,583	6,043	6,408
香港	328,950	325,270	153	459
	<u>329,077</u>	<u>375,853</u>	<u>6,196</u>	<u>6,867</u>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		
—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1	63
— 租賃負債	10	27
— 企業債券	1,262	350
— 承兌票據	563	—
— 股東貸款	2,375	—
	<u>4,221</u>	<u>440</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388	3,949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26
	<u>3,388</u>	<u>3,975</u>

- (i)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適用於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的稅率為16.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本公司的其中一家附屬公司須就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而對2百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8.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2	2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2	33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7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虧損	11	23

9. 股息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報告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u>9,488</u>	<u>16,634</u>
股份數目		
—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2,000,000</u>	<u>982,000,000</u>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並未就攤薄而作出調整，因為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作用。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費用約零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零港元)。期內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淨額約零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零港元)。

1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以下合資企業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之 所有權權益 或參與股份的比例		主要業務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荷包(深圳)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荷包」)	註冊成立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20,000,000元	<u>49%</u>	<u>49%</u>	暫停營業

於2024年6月30日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概無向荷包注入任何資金。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亞太鯤鵬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與其承租人訂立的相關融資租賃協議。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介乎11%至13%不等。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利率均於合約日期按定息釐定。

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作抵押(2023年12月31日：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

租賃期末，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將按最低代價轉讓予客戶。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81,363	360,993
減：減值虧損撥備	(18,980)	(18,980)
	<u>462,383</u>	<u>342,013</u>
其他應收款項	17,836	20,244
減：減值虧損撥備	(7,745)	(7,745)
	<u>10,091</u>	<u>12,499</u>
按金及預付款項	<u>1,149</u>	<u>1,393</u>
	<u><u>473,623</u></u>	<u><u>355,905</u></u>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0,876	20,918
31至60日	59,974	24,680
超過60日	341,533	296,415
	<u><u>462,383</u></u>	<u><u>342,013</u></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收取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化方法已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年初	18,980	12,630
期內／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	6,472
匯兌調整	-	(122)
期末／年末	<u>18,980</u>	<u>18,980</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15.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權益證券	<u>114</u>	<u>126</u>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158,979	77,837
其他應付款項	46,747	62,464
應付利息	8,015	4,75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保證金	213	232
應付增值稅	183	194
	<u>214,137</u>	<u>145,477</u>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6,717	33,764
31至60日	55,820	19,271
60日以上	46,442	24,802
	<u>158,979</u>	<u>77,837</u>

17.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 須於一年內支付的其他借貸(附註i)	<u>50,000</u>	<u>50,000</u>

附註：

- (i) 於2024年6月30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固定年利率為9.5%(2023年12月31日：9.5%)。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扣除的利息約2,375,000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豁免)應計為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應付利息。
- (ii) 於2024年6月30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約50,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50,0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18. 租賃負債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作呈報用途分析為：		
流動負債	168	497
非流動負債	—	—
	<u>168</u>	<u>497</u>

19.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1,626	1,655
其他貸款	14,375	16,163
	<u>16,001</u>	<u>17,818</u>
減：流動部分	<u>(16,001)</u>	<u>(17,818)</u>
非流動部分	<u>—</u>	<u>—</u>
分析為：		
上述借貸的賬面值應按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或按要求	16,001	17,818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	—
	<u>16,001</u>	<u>17,818</u>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於一年內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9% (2023年12月31日：8.4%) 計息。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由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最多人民幣1,500,000元(2023年12月31日：由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貸款以人民幣計值，無抵押，按年利率8% (2023年12月31日：8%) 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20. 承兌票據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2018年6月6日、2021年3月12日、2021年4月15日、2021年7月15日及2024年6月7日發行的未償還非上市承兌票據本金額分別為10,000,000港元、3,000,000港元、9,000,000港元、12,000,000港元及5,000,000港元，每年分別以利率3%、4%、3%、3%及3%計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利息已獲有條件豁免，惟於2024年6月7日發行的承兌票據除外。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35,379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	648
修訂	<u>(2,272)</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33,755
發行新承兌票據	5,000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	<u>563</u>
於2024年6月30日	<u><u>39,318</u></u>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承兌票據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	27,477	–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u>11,841</u>	<u>33,755</u>
	<u><u>39,318</u></u>	<u><u>33,755</u></u>

本集團的承兌票據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21. 企業債券

於2024年6月30日，已發行非上市企業債券本金總額約為45,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47,000,000港元)並應計應付利息，按年利率5%至7%計息。企業債券須於一年內償還。

2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982,000</u>	<u>4,910</u>

自2023年12月3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23. 資本承擔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向合資企業注資的已訂約承擔的資本開支 (相當於人民幣9,800,000元)	<u>10,624</u>	<u>10,810</u>

24.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兩個期間，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409	576
退休福利	<u>-</u>	<u>15</u>
	<u>409</u>	<u>591</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關聯方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界定予以披露。

25.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內，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公司」）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ii)以本集團或聯屬公司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或聯屬公司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及於本中期期間，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該計劃已於2021年10月18日屆滿。

26.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正在探索擴大及增進跨境貿易業務範圍的機遇，並將適時就此刊發公佈。

除本文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後並無注意到其他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跨境業務以及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1. 跨境業務

本集團自2017年起開始從事跨境業務，並以S2B2C及B2C模式擴展跨境業務。S2B2C模式於中國向電商分銷商及／或終端客戶提供增值服務，方式為(i)獲得集海外直購、進出口供應鏈管理於一體的跨境電商平台；及(ii)租賃多個保稅倉庫以便本集團向中國高效進口產品，為迅速回應客戶訂單維持庫存，同時為客戶提供報關、倉儲及物流幫助，增強競爭力。

B2C模式使本集團直接向終端消費者推廣及銷售產品。本集團相信，B2C模式可豐富其跨境業務分部的收入來源。

2. 提供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

自2014年起，融資租賃業務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本集團不時尋找合適的機會以擴展其融資租賃業務。

本集團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主要以以下形式進行：

(i) 直接融資租賃

直接融資租賃通常涉及本集團按照本集團客戶的指示直接自供應商購買機械或設備，其後將其出租予本集團客戶。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向本集團償還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機械或設備的購買價格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直接融資租賃中，儘管本

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相關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ii) 售後租回

售後租回通常涉及客戶將其擁有的機械或設備出售予本集團，本集團其後將該等機械或設備租回予該客戶。此形式的融資租賃主要供需要營運資金為其業務運營提供資金的客戶使用。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償還本集團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購買價格及機械或設備的折舊以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售後租回交易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相關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是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團隊(「團隊」)在融資租賃及醫療設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其向製造商、分銷商、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獲取有關未來潛在管道項目的資料。獲取有關資料後，團隊將聯絡潛在客戶進行商討，並就以直接融資租賃或售後租回形式進行的潛在融資租賃合作進行盡職審查。

有關於2024年6月30日融資租賃主要條款的詳情(包括未償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到期情況、利率、所得抵押品及／或擔保)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

於評估客戶的信貸風險時，團隊將進行(i)背景評估；(ii)財務能力及還款能力評估；(iii)信貸評估；(iv)擔保人背景評估；(v)主體事項評估；及(vi)行業評估。本集團的審批程序包括盡職審查、可行性研究、查核及信貸風險評估。就監察各項未償還融資租賃合約而言，團隊將記錄台賬、發出付款提示、密切跟進分期付款項、與客戶保持溝通以跟進逾期分期付款項(如有)及展開適當程序以收回未償還分期付款項。

財務表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29.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6.8百萬港元或(12.5)%，其乃主要由於跨境業務的銷售額減少所致。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溢利約9.5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7.1百萬港元或(42.8)%，其乃主要由於收益減少所致。

前景

隨著跨境業務在S2B2C模式及B2C模式下大幅拓展並營運，本公司利用自身的進口產品供應鏈(包括供應商、保稅倉庫、倉儲管理系統、一站式清關採購及物流系統等)，為進口產品送至終端消費者的貨運提供綜合服務。

透過在S2B2C及B2C模式下提供全面增值服務，本集團的跨境業務的運營持續增長，顧客及供應商基礎不斷擴張，包括電商分銷商及商業客戶。

然而，未來的執行或受制於資本投資、人力資源及經濟環境。本集團將竭力提高其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但計劃及本集團表現亦可能受到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的其他因素的阻礙，例如一般市況、融資租賃行業的發展、跨境進口行業及電子商務行業、規則及規例，以及香港的經濟及政治環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總資產約496.3百萬港元，乃由內部資源約115.8百萬港元及負債約380.5百萬港元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12.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23年12月31日的1.76倍減至2024年6月30日的1.33倍。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短期銀行貸款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的抵押存款。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其經營活動產生的資金及借貸。於2024年6月30日，借貸主要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本公司全部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於2019年6月，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承兌票據10百萬」)，年利率為3%，給予獨立第三方的到期日為2年。所得款項淨額約10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於2024年6月30日，約10百萬港元已擬用作營運資金，以及承兌票據10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6月。

根據日期為2019年6月14日之認購協議及2019年6月17日的補充協議，本公司已發行總本金額為39,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年利率為5%，年期為自2019年6月24日起為期三年。假設以初步換股價0.2港元悉數轉換為可換股債券，則可換股債券將轉換為195,000,000股換股股份。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4日、2019年6月17日及2019年6月24日之公佈內披露。認購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總額為約3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7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及利息已重新分類為企業債券，且並無轉換任何股份，而企業債券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6月。詳情已於2023年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31中披露。

於2021年3月，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年利率為4%，給予獨立第三方的到期日為2年(「承兌票據3百萬」)。所得款項約3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3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3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3月。

於2021年4月，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9,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年利率為3%，給予獨立第三方的到期日為1年，經雙方書面同意可再延長1年（「承兌票據9百萬」）。所得款項淨額約9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9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9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4月。

於2021年7月，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12,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年利率為3%，給予獨立第三方的到期日為1年，經雙方書面同意可再延長1年（「承兌票據12百萬」）。所得款項淨額約12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12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12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7月。

於2024年6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港元的承付票（「承兌票據5百萬」），年利率為3%。所得款項約5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5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3百萬將於2025年6月到期及須予支付。

為支持及擴大跨境業務，本集團將努力多元化其融資來源及發掘集資機會，例如來自金融機構的信貸融資。

或然負債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1.4%（2023年12月31日：38.4%）。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相應期間末之外部融資債務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就跨境業務而言，本集團主要面臨港元／美元／人民幣的貨幣風險，本集團認為其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為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波動風險。

就融資租賃業務而言，本集團的收入、支出以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交易，故本集團預期貨幣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因應情況需要，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信貸政策

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相關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會評估各潛在承租人的信貸質素，並於接受任何新融資租賃前界定各承租人的限額。本集團如認為必要，則會於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時，亦要求若干融資租賃借款人向本集團質押其他抵押品(標的租賃資產除外)。此外，本集團亦會參照自融資租賃首次授出之日直至報告日期的還款時間表，監察各融資租賃承租人的融資租賃付款還款記錄，以釐定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另外，本集團會持續評估及檢討抵押資產的公平值，確保相關抵押品之價值足以彌補授予客戶的融資租賃金額及任何未獲償還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具有就給予被投資者的資本貢獻的合約，約為11.0百萬港元(2023年12月31日：10.8百萬港元)。

資產質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須承擔融資租賃項下的擔保義務(2023年12月31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總計約43名員工(2023年12月31日：29名)。本集團每年參照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當時的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培訓計劃、社會保險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業務回顧所披露者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公司的任何重大股本權益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正探索有益於其業務的機遇，並將適時就此刊發公佈。除本公佈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儘管本集團目前擁有足夠的營運水平以支持其符合第13.24條規定的營運，其仍將繼續探索各種改善其財務業績的方法並於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拓寬收入來源。因此，在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情況下，本公司不排除投資資本資產或擴展至其他業務的可能性。同時，由於投資者不時與本公司聯繫以達成潛在的投資項目，本公司不排除執行債務及／或股權集資計劃的可能性，以滿足因本集團任何業務發展或投資而產生的融資需求以及於適當的籌資機會出現時改善其財務狀況。就此方面，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條例及法規於適當時刊發公佈。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會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23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從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為加強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所有有關僱員均須全面遵守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條文。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未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已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恢復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董事會會議延期及暫停買賣(「**2024年8月30日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2024年8月30日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4年9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有關2024年中期業績的公佈為止。有關2024年中期業績的公佈現已刊發，而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9月16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執行董事張如潔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自2024年9月14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如潔

香港，2024年9月14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張如潔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敏先生、梁麗娜女士及陳一帆先生。